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1410号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贵电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永贵电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永贵电器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永贵电器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永贵电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永贵电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永贵电器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倪国君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林飞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9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等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941,362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1.55元，共计募集资金85,00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2,281.1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2,718.8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6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2,718.8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64,067.23
	利息收入净额	B2	2,677.1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830.43
	利息收入净额	C2	512.3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6,897.6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189.4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010.7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9,010.70	

差异	G=E-F	-
----	-------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子公司四川永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永贵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6年7月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天台支行、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于2016年12月连同绵阳永贵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永贵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绵阳永贵公司在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7年绵阳永贵公司已被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贵公司吸收合并,吸收合并事项完成后,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连同四川永贵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8年7月16日,四川永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连同四川永贵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天台农商营业部	201000157040267	41,253,486.06	活期

	206000000126077	60,800,000.00	定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	2308414129100157036	7,051,169.44	活期
	2308414129100177123	21,002,344.32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天台支行	1207061114200006391	60,000,000.00	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台支行	81070133540000021	-	
合 计		190,106,999.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将光电连接器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0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根据 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光电连接器建设项目”的 8,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为“新能源与汽车国内战略布局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718.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0.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897.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支付收购翊腾电子子公司现金对价	否	41,720.00	41,720.00		41,72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光电连接器建设项目	是	25,000.00	17,000.00	1,299.56	5,202.54	30.60	2022.12.31	尚未产生效益	建设投入中	否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998.87	15,998.87		16,069.4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新能源与汽车国内战略布局项目	是		8,000.00	1,530.87	3,905.71	48.82	2021.11.30	尚未产生效益	建设投入中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2,718.87	82,718.87	2,830.43	66,897.6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通信行业需求变化及行业技术发展的影响，公司对产品发展路径进行了规划提升；因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阶段性						

	要求，公司进行了客户结构升级，聚焦头部车企，优质客户的拓展取得一些成效，但实现规模量产需要一定周期，上述项目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将光电连接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0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存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购买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与汽车国内战略布局项目	光电连接器建设项目	8,000.00	1,530.87	3,905.71	48.82	2021.11.30	尚未产生效益	建设投入中	否
合计	—	8,000.00	1,530.87	3,905.7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光电连接器建设项目”厂区用地尚未完成审批，项目投资进度放缓，公司为使资金的使用效率达到最大化，将“光电连接器建设项目”的 8,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为“新能源与汽车国内战略布局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行业发展变化及公司战略规划调整，新能源与汽车国内战略布局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放缓。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新能源与汽车国内战略布局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19 年 11 月 30 日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